目录

[Springboot 1](#_Toc16774567)

[Spring 3](#_Toc16774568)

[Sql 3](#_Toc16774569)

[java 4](#_Toc16774570)

[数据结构： 10](#_Toc16774571)

[springMVC原理 16](#_Toc16774572)

[JDBC步骤： 17](#_Toc16774573)

[JAVA反射机制： 17](#_Toc16774574)

[浅拷贝和深拷贝 19](#_Toc16774575)

[设计模式 19](#_Toc16774576)

[Git 24](#_Toc16774577)

# Springboot

简介：传统的spring应用程序需要配置大量的xml文件，而springboot只需极少的配置，就可以快速获得一个正常运行的spring应用程序，而且这些配置使用的都是注解的行驶，不需要再配置xml。

@SpringBootApplication：

相当于@Configuration+@EnableAutoConfiguration+@ComponentScan

@ Configuration：

@Configuration和@Bean一起使用，可以创建一个简单的spring配置类，可以用来替代相应的xml配置文件。

@Configuration的注解类标识这个类可以使用spring IOC容器作为bean定义的来源。@Bean注解告诉spring，一个带有@bean的注解方法将返回一个对象，该对象应该被注册为在spring应用程序上下文中的bean。

@EnableAutoConfiguration：

能够自动配置spring的上下文，试图猜测和配置你想要的bean类，通常会自动根据你的类路径和你的bean定义自动配置。·

@ComponentScan：

会自动扫描指定包下的全部标有@Component的类，并注册成bean，包括@Component下的子注解@Service，@Repository，@Controller

@Autowired：

@Resource和@Autowired都是做bean的注入时使用，按照类型装配依赖对象，默认情况下它要求依赖对象必须存在，如果允许null值，可以设置它的required属性为false。如果我们想使用按照名称来装配，可以结合@Qualifier注解一起使用。

@Resource：

默认按照ByName自动注入，有j2ee提供，有两个重要的属性，name和type，而spring将@Resource注解的name属性解析为bean的名字，而type属性解析为Bean的类型。所以，如果使用name属性，则使用Byname的自动注入策略，而使用type属性时则使用Bytype自动注入。如果既不指定name也不制定type属性，这时将通过反射机制使用byname的自动注入策略。

@ResponseBody：

表示该方法的返回结果直接写入HTTP response body中，一般在异步获取数据时使用，用于构建RESTful的api。在使用@RequestMapping后，返回值通常解析为跳转路径。加上@RespouseBody后返回结果不会被解析为跳转路径，会直接返回json数据。

@Controller：

用于定义控制器类，在spring项目中由控制器负责将用户发来的url请求转发到对应的服务接口（service层），一般这个注解在类中，通常方法需要配合注解@RequestMapping。

@RestController：

用于标注控制层组件，@ResponseBody和@Controller的合集。

@Repository：

用于将数据访问层（Dao层）的类标示为Spring Bean。具体只需将该注解标注在DAO类上即可。

# Spring

简介：spring是一套java开发框架，框架的作用是为了减少代码的冗余和模块之间的耦合，使代码逻辑更加清晰，主要是用了AOP（面向切面编程）和IOC（控制反转）容器的思想。

AOP：面向切面编程，主要实现的目的是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切面进行提取，它所面对的处理过程中某个步骤或阶段，以获得逻辑过程中各部分之间低耦合性的隔离效果。

IOC：控制反转，是面向对象编程中的一种设计原则，可以用来减低计算机代码之间的耦合度。其中最常见的方式叫做依赖注入（DI），还有一种方式叫“依赖查找”。通过控制反转，对象在被创建的时候，由一个调控系统内所有对象的外界实体将其所依赖的对象已用传递给它。也可以说，依赖被注入到对象中。

Class A 中用到了Class B 的对象b，一般情况下，需要在A的代码中显试的new一个B的对象。而采用依赖注入技术技术和之后，A的代码只需要定义一个私有的B对象，不需要直接new来获得这个对象，而是通过相关的容器控制程序来将B对象在外部new出来并注入到A类的引用中。而具体获取的方法、对象被获取时的状态由配置文件来指定。

OOP：面向对象编程，它将数据及对数据的操作行为放在一起，作为一个相互依存、补课分割的整体—对象。对于相同类型的对象进行分类、抽象后，得出共同的特征而形成了类。

# Sql

存储过程：

定义：存储过程是一组为了完成特定功能的SQL语句集合，经编译后存储在服务器端的数据库中，利用存储过程可以加速SQL语句的执行。

存储过程分为系统存储过程和自定义存储过程。

系统存储过程在master数据库中，但是在其他的数据库中可以直接调用，并且在调用时不必在存储过程前加上数据库名，因为在创建一个新数据库时，系统存储过程在新的数据库中会自动创建。

自定义存储过程，由用户创建并能完成某一特定功能的存储过程，存储过程即可以有参数又有返回值，但是它与函数不同，存储过程的返回值只是指明执行是否成功。

并不能像函数那样被直接调用，只能利用execute来执行存储过程。

存储过程的优点：

提高应用程序的通用性和可移植性：存储过程创建后，可以在程序中被多次调用，而不必重新编写该存储过程的SQL语句。并且数据库专业人员可以随时对存储过程进行修改，且对程序源代码没有影响，这样就极大的提高了程序的可移植性。

可以更有效的管理用户操作数据库的权限：在Sql server数据库中，系统管理员可以通过对执行某一存储过程的权限进行限制，从而实现对相应的数据访问进行控制，避免非授权用户对数据库的访问，保证数据的安全。

可以提高SQL的速度，存储过程是编译过的，如果某一个操作包含大量的SQL代码或分别被执行多次，那么使用存储过程比直接使用单条SQL语句执行速度快的多。

减轻服务器的负担，当用户的操作是针对数据库对象的操作时，如果使用单条调用的方式，那么网络上还必须传输大量的SQL语句，如果使用存储过程，则直接发送过程的调用命令即可，降低了网络的负担。

# java

八大基本类型：

Byte short int long float double char Boolean

修饰符：

Public：表明该成员变量或方法对所有类或对象都是可见的，所有类或对象都可以直接访问。 使用对象：类、接口、变量、方法。

Protected：表明该成员变量或方法对自己及其子类是可见的，即自己和（同包和不同包）子类具有权限访问 使用对象：变量、方法。

Default：表明该成员变量或方法只有自己和与其同一包内的类可见。使用对象：类、接口、变量、方法。

Private：表明该成员变量或方法是私有的，只有当前类对其具有访问权限。使用对象：变量、方法。



创建对象

对象是根据类创建的。在JAVA中，使用关键字new来创建一个新的对象。创建对象需要以下三步：

1. 声明：声明一个对象，包括对象名称和对象类型
2. 实例化：使用关键字new来创建一个对象。
3. 初始化：使用new创建对象时，会调用构造方法初始化对象。

关键字：

Static：

用来修饰类方法和类变量

静态变量：static关键字用来声明独立于对象的静态变量，无论一个类实例化多少对象，它的静态变量只有一份拷贝。静态变量也被称为类变量。局部变量不能被声明为静态变量。

静态方法：static关键字用来声明独立于对象的静态方法。静态方法不能使用类的非静态变量。静态方法从参数列表得到数据，然后计算这些数据。

Final修饰符：用来修饰类、方法和变量，final修饰的类不能够被继承，修饰的方法不能被继承类重新定义，修饰的变量为常量。是不可修改的。

Final变量：变量一旦赋值后，不能被重新赋值。被final修饰的实例变量必须显式指定初始值。（final修饰符通常和static修饰符一起用来创建类变量）

Final方法：类中的final方法可以被子类继承，但是不能被子类修改。声明final方法的主要目的是防止该方法的内容被修改。

Final类：不能被继承，没有类能够继承final类的任何特性。

Abstract修饰符：用来创建抽象类和抽象方法。

抽象类：抽象类不能用来实例化对象，声明抽象类的唯一目的是为了将来对该类进行扩充。一个类不能同时被abstract和final修饰。如果一个类包含抽象方法，那么该类一定要声明为抽象类，否则将出现编译错误。

抽象类可以包含抽象方法和非抽象方法。

抽象方法：抽象方法是一种没有任何实现的方法，该方法的具体实现由子类提供。

抽象方法不能被声明final和static。

任何继承抽象类的子类必须实现父类的所有抽象方法，除非该子类也是抽象类。

如果一个类包含若干个抽象方法，那么该类必须声明为抽象类。抽象类可以不包含抽象方法。

Synchronized和volatile：主要用于线程的编程。

Synchronized：它声明的方法同一时间只能被一个线程访问。可以应用于四个访问修饰符。

Transient：序列化的对象包含被transient修饰的实例变量时，java虚拟机跳过该特定的变量。该修饰符包含在定义变量的语句中，用来预处理类和变量的数据类型。

Volatile修饰符：修饰的成员变量在每次被线程访问时，都强制从共享内存中重新读取该成员变量的值。而且，党成员变量发生变化时，会强制线程将变化值回写到共享内存。这样在任何时刻，两个不同的线程总是看到某个成员变量的同一个值。

Break：跳出整个循环。

Continue：跳出本次循环。

Number类：Integer Long Byte Double Float Short 都是Number的子类

StringBuilder和StringBuffer：它们之间最大的不同在于StringBuilder的方法不是线程安全的（不能同步访问）。由于StringBuilder相较于StringBuffer有速度优势，所以多数情况下建议使用StringBuilder类。然而在要求线程安全的情况下，则必须使用StringBuffer类。

自定义异常：1、所有的异常都必须是Throwable的子类。

2、如果希望写一个检查性异常类，则需要继承Exception类。

3、如果你想写一个运行时异常类，则需要继承RuntimeException类。

继承：

1. 子类拥有父类非private的属性、方法。
2. 子类可以拥有自己的属性和方法，即子类可以对父类进行扩展。
3. 子类可以用自己的方式实现父类的方法。
4. Java的继承是单继承，可以多重继承。
5. 提高了类之间的耦合性（继承的缺点，耦合度高就会造成代码之间的联系越紧密，代码独立性越差）

继承关键字：extends，implements

Extends：一个子类只能拥有一个父类，所以extends只能继承一个类。

Implements：使用implements关键字可以变相的使java具有多继承的特性，使用范围为类继承接口的情况，可以同时继承多个接口（接口跟接口之间采用逗号分隔）。

Super：通过super关键字来实现对父类成员的访问，用来引用当前对象的父类。

This：指向自己的引用。

Final：final关键字生命类可以把类定义为不能继承的，即最终类；或者用于修饰方法，该方法不能被子类重写。

注：子类是不继承父类的构造器（构造方法或者构造函数）的。它只是调用（隐式或显式）。如果父类的构造器带有参数，则必须在子类的构造器中显式地通过super关键字调用父类的构造器并配以适当的参数列表。如果父类构造器没有参数，则在子类的构造器中不需要使用super关键字调用父类的构造器，系统会自动调用父类父类饿的无参构造器。

重写和重载：

1. 重写（Override）：

重写是子类对父类的允许访问的方法的实现过程进行重新编写，返回值和形参都不能改变，即外壳不变，核心重写。

重写的好处在于子类可以根据需要，定义特定于自己的行为。也就是说子类能够根据需要实现父类的方法。

重写方法不能抛出新的检查异常或者比被重写方法申明更加宽泛的异常。

在面向对象原则里，重写意味着可以重写任何现有方法。

1. 重载（Overload）：

重载是在一个类里面，方法名字相同，而参数不同。返回类型可以相同也可以不同。

每个重载的方法都必须有一个独一无二的参数类型列表。

最常用的地方就是构造器的重载。

注：方法重载是一个类的多态性表现，而方法重写是子类与父类的一种多态性表现。

多态：

多态是同一个行为具有多个不同表现形式或形态的能力。

多态就是同一个接口，使用不同的实例而不执行不同操作。

优点：1、消除类型之间的耦合关系

2、可替换性

3、可扩充性

4、接口性

5、灵活性

6、简化性

多态存在的三个必要条件：1、继承。2、重写。3、父类引用指向子类对象。

（例：Parent P = new Child()）

多态的实现方式：1、重写。2、接口。3、抽象类和抽象方法。

抽象类：使用abstract class 来定义抽象类

概念：在面向对象的概念中，所有的对象都是通过类来描绘的，但是反过来，并不是所有的类都是用来描绘对象的，如果一个类中没有包含足够的信息来描绘一个具体的对象，这样的类就是抽象类。

抽象类除了不能实例化对象之外，类的其他功能依然存在，成员变量、成员方法和构造方法的访问方式和普通类一样。

由于抽象类不能实例化对象，所以抽象类必须被继承才能被使用。

父类包含了子类集合的常见的方法，但是由于父类本身是抽象的，所以不能使用这些方法。

在java中抽象类表示的是一种继承关系，一个类只能继承一个抽象类，而一个类却可以实现多个接口。

抽象方法：

如果你想设计这样一个类，该类包含一个特别的成员方法，该方法的具体实现由它的子类确定，那么你可以在父类中声明该方法为抽象方法。

Abstract关键字同样可以用来声明抽象方法，抽象方法只包含一个方法名，而没有方法体。

抽象方法没有定义，方法名后面直接跟一个分号，而不是花括号。

继承抽象方法的子类必须重写该方法。

总结：

1. 抽象类不能被实例化，如果被实例化，就会报错，编译无法通过。只有抽象类的非抽象子类可以创建对象。
2. 抽象类中不一定包含抽象方法，但是有抽象方法的类必定是抽象类。
3. 抽象类中的抽象方法只是声明，不包含方法体，就是不给出方法的具体实现也就是方法的具体功能。
4. 构造方法，类方法（用static修饰的方法）补鞥呢声明为抽象方法。
5. 抽象类的子类必须给出抽象类中的抽象方法的具体实现，除非该子类也是抽象类。

接口：

概念：在Java编程语言中是一个抽象类型，是抽象方法的集合，接口通常以interface来声明。一个类通过继承接口的方式，从而来继承接口的抽象方法。

接口不是类，编写接口的方式和类很相似，但是他们属于不同的概念。类描述对象的属性和方法。接口则包含类要实现的方法。

除非实现接口的类是抽象类，否则该类要定义接口中的所有方法。

接口无法被实例化，但是可以被实现。一个实现接口的类，必须实现接口内所描述的所有方法，否则就必须声明为抽象类。另外，在JAVA中，接口类型可以用来声明一个变量，他们可以成为一个空指针，或是被绑定在一个以此接口实现的对象。

# 数据结构：

1、枚举（Enumeration）。

2、位集合（BitSet）。

3、向量（Vector）

4、栈（Stack）

5、字典（Dictionary）

6、哈希表（Hashtable）

7、属性（Properties）

Set和List的区别

1. Set接口实例存储的是无序的，不重复的数据。List接口实例存储的是有序的，可以重复的元素。
2. Set检索效率低下，删除和插入效率高，插入和删除不会引起元素位置改变
3. List和数组类似，可以动态增长，根据实际存储的数据的长度自动增长List的长度。查找元素效率高，插入删除效率低，因为会引起其他元素位置改变。

ArrayList和LinkedList的区别

1、ArrayList是数组队列，相当于动态数组；LinkedList为双向链表结构，也可作为堆栈、队列、双端队列

2、当随机访问List时（Get和Set操作），ArrayList比LinkedList效率更高，因为LinkedList是线性的数据存储方式，所以需要移动指针从前往后依次查找。

3、当对数据进行增加和删除操作时（add和remove操作），LinkedList比ArrayList的效率更高，因为ArrayList是数组，所以在其中进行增删操作时，会对操作点之后所有数据的下标索引造成影响，需要进行数据的移动。

4、从利用效率来看，ArrayList自由性较低，因为它需要手动的设置固定大小的容量，但是它的使用比较方便；而LinkedList自由性较高，能够动态的随数据量的变化而变化，但是它不便于使用。

5、ArrayList主要控件开销在于需要在List列表预留一定空间；而LinkList主要控件开销在于需要存储结点信息以及结点指针信息。

集合框架：

1. Collection是一个借口，是高度抽象出来的集合，它包含了集合的基本操作和属性。Collection包含了List和Set两大分支。
2. List是一个有序的队列，每一个元素都有它的索引，第一个元素的索引值是0。List的实现类有LinkedList，ArrayList，Vector，Stack。
3. Set是一个不允许有重复元素的集合。Set的实现类有HashSet和TreeSet。HashSet依赖于HashMap，它实际上是通过HashMap实现的；TreeSet依赖于TreeMap，它实际上是通过TreeMap实现的。
4. Map是一个映射接口，即key-value键值对。Map中的每一个元素包含一个Key和key对应的value。AbstractMap是个抽象类，它实现了Map接口中的大部分API。而HashMap，TreeMap，WeakHashMap都是继承于AbstractMap。Hashtable虽然继承于Dictionary。但它实现了Map接口。
5. Iterator是遍历集合的工具，我们通常用Iterator迭代器来遍历集合。我们说Collection依赖于Iterator，是因为Collection的实现类都要实现iterator()函数，返回一个Iterator对象，ListIterator是专门为遍历List而存在的。
6. Enumeration，作用和Iterator一样，也是遍历集合；但是Enumeration的功能要比Iterator少，Enumeration只能在Hashtable，Vector，stack中使用。
7. Arrays和Collections。是操作数组、集合的两个工具类。
8. List接口：  
   List接口继承于Collection接口，它可以定义一个允许重复的有序集合。可以通过索引来访问List中的元素，类似于java的数组。

List接口为Collection直接接口。List所代表的是有序的Collection，即它用某种特定的插入顺序来维护元素顺序。用户可以对列表中每个元素的插入位置进行精确地控制，同时可以根据元素的整数索引访问元素，并搜素列表中的元素。

实现List接口的集合有：ArrayList、LinkedList、Vector、Stack

1. ArrayList

ArrayList是一个动态数组，也是我们最常用的集合。它允许任何复合规则的元素插入甚至包括null。每一个ArrayList都有一个初始容量（10）,该容量代表了数组的大小。随着容器中的元素不断增加，容器的大小也会随着增加。在每次向容器中增加元素的同事都会进行容量检查，当快溢出时，就会进行扩容操作，所以如果我们明确所插入元素的多少，最好指定一个初始容量值，避免过多的进行扩容操作而浪费时间、效率。

Size，isEmpty，get，set，iterator和listIterator操作都以固定时间运行。Add操作以分摊的固定时间运行，也就是说，添加n个元素需要O(n)时间

ArrayList擅长随机访问，同时ArrayList是非同步的。

1. LinkedList

同样实现List解耦的LinkedList与ArrayList不同，ArrayList是一个动态数组，而LinkedList是一个双向链表。所以它除了有ArrayList的基本操作方法还额外提供了get，remover,insert方法在LinkedList的首部或尾部。

由于实现的方式不同，LinkedList不能随机访问，它所有的操作都是按照双重链表的需要执行。在列表中索引的操作将从开头或结尾遍历列表（从靠近指定索引的一端）。这样做的好处就是可以通过较低的代价在List中进行插入和删除操作。

与ArrayList一样，LinkedList也是非同步的。

1. Vector：

与ArrayList相似，但是Vector是同步的。所以说Vector是线程安全的动态数组。它的操作与ArrayList几乎一样。

1. Stack

Stack继承自Vector，实现一个后进先出的堆栈。Stack提供5个额外的方法使得Vector得以被当做堆栈使用。基于push和pop方法，还有peek方法得到栈顶的元素，empty方法测试堆栈是否为空，search方法检测一个元素在堆栈中的位置。Stack刚创建后事空栈。

1. Set

Set是一种不包括重复元素的Collection。它维持它自己的内部排序，所以随机访问没有任何意义。与List一样，它同样允许Null的存在但是仅有一个。由于Set接口的特殊性，所有传入set集合中的元素都必须不同。Set接口有三个具体实现类，分别是散列集HashSet、链式散列集LinkedHashSet和树形集TreeSet。

Set是一种不包含重复的元素的Collection，无序，即任意的两个元素都不相同，Set最多只有一个Null元素。需要注意的是：虽然Set中元素没有顺序，但是元素在set中的位置是由该元素的HashCode决定的，其具体位置其实是固定的。

1. HashSet：是一个没有重复元素的集合。它是由HashMap实现的，不保证元素的顺序（这里所说的没有顺序是指：元素插入的顺序与输出的顺序不一致），而且HashSet允许使用null元素。HashSet是非同步的，如果多个线程同时访问一个HashSet，而其中至少一个线程修改了该set，那么它必须保持外部同步。HashSet按Hash算法来存储集合的元素，因此具有很好的存取和查找查找性能。
2. LinkedHashSet：LinkedHashSet继承自HashSet，其底层是基于LinkedHashMap来实现的，有序，非同步。LinkedHashSet集合同样是根据元素的HashCode值来决定元素的存储位置，但是它同时使用链表维护元素的次序。这样使得元素看起来像是以插入顺序保存的，也就是说，当遍历该集合时候，LinkedHashSet将会以元素的添加顺序访问集合的元素。
3. TreeSet：TreeSet是一个有序集合，其底层是基于TreeMap实现的，非线程安全。TreeSet可以确保集合元素处于排序状态。TreeSet支持两种排序方式，自然排序和定制排序，其中自然排序为默认的排序方式。当我们构造TreeSet时，若使用不带参数的构造函数，则TreeSet的使用自然比较强；若用户需要使用自定义的比较器，则需要使用带比较器的参数。

注：TreeSet集合不是通过HashCode和equals函数来比较元素的，它是通过compare或者compareTo函数来判断元素是否相等，compare函数通过判断两个对象的id，相同的id判断为重复元素，不会被加入到集合中。

Map接口

Map与List、Set接口不同，它是由一系列键值对组成的集合，提供了key到value的映射。同时它也没有继承collection。在Map中它保证了key与value之间的一一对应关系。也就是说一个key对应一个value，所以它不能存在相同的key值，当然value值可以相同。

1. HashMap：以哈希数据结构实现，查找对象时通过哈希函数计算其位置，它是为快速查询而设计的，其内部定义了一个hash表数组，元素会通过哈希转换函数将元素的哈希哈希地址转换成数组中存放的索引，如果有冲突，则使用散列链表的形式将所有相同哈希地址的元素串起来，可以通过查看HashMap.Entry的源码它是一个单链表结构。
2. LinkedHashMap：是HashMap的一个子类，它保留插入的顺序，如果需要输出的顺序和输入时的相同，那么就选用LinkedHashMap。

LinkedHashMap是Map接口的哈希表和链接列表实现，具有可预知的迭代顺序。此实现提供所有可选的映射操作，并允许使用Null值和null键。此类不保证映射的顺序，特别是它不保证该顺序恒久不变。

1. TreeMap：是一个有序的key-value集合，非同步，基于红黑树实现，每一个key-value结点作为红黑树的一个节点。TreeMap存储时会进行排序的，会根据key来对key-value键值对进行排序，其中排序方式也是分为两种，一种是自然排序，一种是定制排序。

自然排序：TreeMap中所有的key必须实现Comparable接口，并且所有的key都应该是同一个类的对象，否则会报ClassCastExceptioin异常。

定制排序：定义TreeMap时，创建一个comparator对象，该对象对所有的treeMap中所有的key值进行排序，采用采用idingzhi排序的时候不需要TreeMap中所有的key必须实现Comparable接口。

TreeMao判断两个元素相等的标准：两个Key通过compareTo()方法返回0，则认为这两个key相等。

如果使用自定义的类来作为TreeMap中的key值，且想让TreeMap能够良好的工作，则必须重写子弟定义类的equals()方法，TreeMap中判断相等的标准是：两个key通过equals()方法返回true，并且通过compareTo()方法比较应该返回0。

对比：

Set接口：Set不允许包含相同的元素，如果试图把两个相同元素加入同一个集合中，add方法返回false。Set判断两个对象相同不是使用==运算符，而是根据equals方法。也就是说，只要两个对象用equals方法比较返回true，Set就不会接受这两个对象。

HashSet：当向HashSet集合中存入一个元素时，HashSet会调用该对象的HashCode方法得到该对象的HashCode值，然后根据hashCode值来决定该对象在HashSet中存储的位置。

注：如果要把一个对象放入HashSet中，重写该对象对应类的equals方法，也应该重写其hashCode()方法。其规则是如果两个对象通过equals方法比较返回true时，其hashCode也应该相同。另外，对象中用作equals比较标准的属性，都应该用来计算hashCode值。

LinkedHashSet：LinkedHashSet集合同样是根据元素的hashCode值来决定元素的存储位置，但是它同时使用链表维护元素的次序。这样使得元素看起来像是以插入顺序保存的，也就是说，当遍历该集合时候，LinkedHashSet将会以元素的添加顺序访问集合的元素。

LinkedHashSet在迭代访问Set中的全部元素时，性能比HashSet好，但是插入时性能稍微逊色于HashSet。

TreeSet类：TreeSet是SortedSet接口的唯一实现类，TreeSet可以确保集合元素处于排序状态。TreeSet支持两种排序方式，自然排序和定制排序，其中自然排序为默认的排序方式。向TreeSet中加入的应该是同一个类的对象。

TreeSet判断两个对象不相等的方式是两个对象通过equals方法返回false，或者通过CompareTo方法比较没有返回0。

自然排序：自然排序使用使用要排序元素的CompareTo(Object obj)方法来比较元素之间大小关系，然后将元素按照升序排序。

定制排序：自然排序是根据集合元素的大小，以升序排列，如果要定制排序，应该使用Comparator接口，实现int compare(T o1, T o2)方法。

Iterator和LisIterator区别

我们在使用List，Set的时候，为了实现对其数据的遍历，我们经常使用到了Iterator（迭代器）。使用迭代器，你不需要干涉其遍历的过程，只需要每次取出一个你想要的数据进行处理就可以了。但是在使用的时候也是有不同的。List和Set都有Interator来获取其迭代器。对List来说，你也可以通过ListIterator取得其迭代器，两种迭代器在有些时候是不能通用的，Iterator和ListIterator主要区别在一下方面：

1. ListIte有rator有add方法，可以想List中添加对象，而Iterator不能
2. ListIterator和Iterator都有hasNext和next方法，可以实现顺序向后遍历，但是ListIterator有hasPrevious和previous方法，可以实现逆向（顺序向前）遍历。Iterator就不可以。
3. ListIterator可以定位当前的索引位置，nextIndex()和previousIndex()可以实现。Iterator没有此功能。
4. 都可以实现删除对象，但是ListIterator可以实现对象的修改，set()方法可以实现。Iterator仅能遍历，不能修改。

Collection和Collections区别

1. java.util.Collection是一个集合接口（集合类的一个顶级接口）。它提供了对集合对象进行进行基本操作的通用方法。Collection接口在java类库中有很多具体的实现。Collection接口的意义是为各种具体的集合提供了最大化的统一操作方式，其直接继承接口有List与Set。
2. java.util.Collections是一个包装类（工具类/帮助类）。它包含有各种有关集合操作的静态多态方法。此类不能示例化，就像一个工具类，用于对集合中元素进行排序、搜索以及线程安全等各种操作，服务于java的Collection框架。

# springMVC原理

（1）客户端（浏览器）发送请求，直接请求到DispatcherServlet。（前端控制器）

（2）DispatcherServlet根据请求信息调用HandlerMapping，解析请求对应的Handler。

（3）解析到对应的Handler后，开始由HandlerAdapter适配器处理。

（4）HandlerAdapter会根据Handler来调用真正的处理器开处理请求，并处理相应的业务逻辑。

（5）处理器处理完业务后，会返回一个ModelAndView对象，Model是返回的数据对象，View是个逻辑上的View。

（6）ViewResolver会根据逻辑View查找实际的View。

（7）DispaterServlet把返回的Model传给View。

（8）通过View返回给请求者（浏览器）

# JDBC步骤：

1. 注册驱动（仅仅做一次）
2. 建立连接（Connection）
3. 创建运行SQL的语句（Statement）
4. 运行语句
5. 处理运行结果（ResultSet）
6. 释放资源

# JAVA反射机制：

JAVA反射机制是在运行状态中，对于任意一个类，都能够知道这个类的所有属性和方法；对于任意一个对象，都能够调用它的任意一个方法和属性；这种动态获取的信息以及动态调用对象的方法的功能成为java语言的反射机制。

Java的反射机制允许编程人员在对类未知的情况下，获取类相关信息的方式变得更加多样灵活，调用类中相应的方法，是JAVA增强其灵活性与动态性的一种机制。

要想解剖一个类，必须先要获取到该类的字节码文件对象。而解剖使用的就是Class类中的方法，所以先要获取到每一个字节码文件对应的Class类型的对象。



**import** com.example.java.book.model.Student;  
  
*/\*\*  
 \* 获取Class对象的三种方式  
 \* 1、Object -> getClass();  
 \* 2、任何数据类型（包括基本数据类型）都有一个“静态”的class属性  
 \* 3、通过Class类的静态方法：forName(String className)（常用）  
 \*/***public class** Fanshe {  
 **public static void** main(String[] args) {  
 *//第一种方式获取Class对象* Student stu1 = **new** Student();*//new 产生一个Student对象，一个Class对象。* Class stuClass = stu1.getClass();*//获取Class对象* System.***out***.println(stuClass.getName());  
  
 *//第二种方式获取Class对象* Class stuClass2 = Student.**class**;  
 System.***out***.println(stuClass == stuClass2);*//判断第一种方式获取的Class对象和第二种方式获取的是否相同  
  
 //第三种方式获取Class对象* **try**{  
 Class stuClass3 = Class.*forName*(**"com.example.java.book.model.Student"**);*//注意此字符串必须是真实路径，就是带包名的类路径，包名.类名* System.***out***.println(stuClass2 == stuClass3);*//判断三种方式是否获取的是同一个Class对象* }**catch** (ClassNotFoundException e){  
 e.printStackTrace();  
 }  
 }  
}

注：三种方式常用第三种，第一种对象都有了还要反射干什么。第二种需要导入类的包，依赖太强，不导包就抛编译错误。一般都用第三种，一个字符串可以传入也可写在配置文件中等多种方法。

Class clazz = Class.*forName*(**"com.example.java.book.model.Student"**);

获得构造方法：Constructor[] conArray = clazz.getDeclaredConstructors();

获取普通方法：Method[] methods = clazz.getDeclaredMethods();//调用public方法

获取属性：Field[] fields2 = clazz.getDeclaredFields(); //返回所有属性

# 浅拷贝和深拷贝

Java中的数据类型分为基本数据类型和引用数据类型。对于这两种数据类型，在进行赋值操作、用作方法参数或返回值时，会有值传递和引用（地址）传递的差别。

浅拷贝：

1、对于数据类型是基本数据类型的成员变量，浅拷贝会直接进行值传递，也就是将该属性值复制一份给新的对象。因为是两份不同的数据，所以对其中一个对象的该成员变量值进行修改，不会影响另一个对象拷贝得到的数据。

2、对于数据类型是引用数据类型的成员变量，比如说成员变量是某个数组、某个类的对象等，那么浅拷贝会进行引用传递，也就是只是将该成员变量的引用值（内存地址）复制一份给新的对象。因为实际上两个对象的该成员变量都指向同一个实例。在这种情况下，在一个对象中修改该成员变量会影响到另一个对象的该成员变量的值。

深拷贝：

深拷贝对引用数据类型的成员变量的对象图中所有的对象都开辟了内存空间；

而浅拷贝只是传递地址指向，新的对象并没有对引用数据类型创建内存空间。

# JVM

JVM是java虚拟机的缩写，JVM是一种用于计算设备的规范，它是一个虚构出来的计算机，是通过在实际的计算机上仿真模拟各种计算机功能来实现的。

引入java虚拟机后，JAVA语言在不同平台上运行时不需要重新编译。Java语言使用java虚拟机屏蔽了与具体平台相关的信息，使得java语言编译程序只需生成在Java虚拟机上运行的目标代码（字节码），就可以在多种平台上不加修改地运行。

Java虚拟机本质是一个程序，当它在命令行上启动的时候，就开始执行保存再某字节码文件中的指令，java语音的可移植性正是建立在java虚拟机的基础上。任何平台只要装有针对于该平台的Java虚拟机，字节码文件（.class）就可以在该平台上运行。这就是“一次编译，多次运行”

Java虚拟机不仅是一种跨平台的语言，而且是一种新的网络计算平台。该平台包括许多相关的技术，如符合开放接口标准的各种API、优化技术等。Java技术使同一种应用可以运行在不同的平台上。Java平台可分为两部分，即Java虚拟机和Java API类库

# JDK、JRE、JVM的区别联系

JDK是Java开发工具包，是Sun Microsystems针对Java开发员的产品。

　　JDK中包含JRE，在JDK的安装目录下有一个名为jre的目录，里面有两个文件夹bin和lib，在这里可以认为bin里的就是jvm，lib中则是jvm工作所需要的类库，而jvm和 lib和起来就称为jre。

　　JDK是整个JAVA的核心，包括了Java运行环境JRE（Java Runtime Envirnment）、一堆Java工具（javac/java/jdb等）和Java基础的类库（即Java API 包括rt.jar）。

# JVM内存模型

# 设计模式

设计模式代表了最佳的实践，通常被有经验的面向对象的软件开发人员所采用。设计模式是软件开发人员在软件开发过程中面临的一般问题的解决方案。

设计模式一套被反复使用的，多数人知晓的，经过分类编目的，代码设计经验的总结。使用设计模式是为了重用代码、让代码更容易被他人理解、保证代码可靠性。毫无疑问，设计模式已于他人于系统都是多赢的，设计模式使代码编制真正的工程化。

共23种

创建性模式：这些设计模式提供了一种在创建对象的同时隐藏创建逻辑的方式，而不是使用new运算符直接实例化对象。这使得程序在判断针对某个给定实例需要创建哪些对象时更加灵活。

包括：工厂模式（Factory Pattern）、抽象工厂模式（Abstract Factory Pattern）、单例模式（Singleton Pattern）、建造者模式（Builder Pattern）、原型模式（Prototype Pattern）。

结构型模式：这些设计模式关注类和对象的组合。继承的概念被用来组合接口和定义组合对象获得新功能的方式。

包括：适配器模式（Adapter Pattern）、桥接模式（Bridge Pattern）、过滤器模式（Filter、Criteria Pattern）、组合模式（Composite Pattern）、装饰器模式（Decorator Pattern）、外观模式（Façade Pattern）、享元模式（Flyweight Pattern）、代理模式（Proxy Pattern）。

行为型模式：这些设计模式特别关注对象之间的通信。

包括：责任链模式（Chain of Responsibility Pattern）、命令模式（Command Pattern）、解释器模式（Interpreter Pattern）、迭代器模式（Iterator Pattern）、中介者模式（Mediator Pattern）、备忘录模式（Memento Pattern）、观察者模式（Observer Pattern）、状态模式（State Pattern）、空对象模式（Null Object Pattern）、策略模式（Strategy Pattern）、模板模式（Template Pattern）、访问者模式（Visitor Pattern）。

J2EE模式：这些设计模式特别关注表示层。这些模式是由Sun Java Center鉴定的。

包括：MVC模式（MVC Pattern）、业务代表模式（Business Delegate Pattern）、组合实体模式（Composite Entity Pattern）、数据访问对象模式（Data Access Object Pattern）、前端控制器模式（Front Controller Pattern）、拦截过滤器模式（Intercepting Filter Pattern）、服务定位器模式（Service Locator Pattern）、传输对象模式（Transfer Object Pattern）。

设计模式的六大原则：

1. 开闭原则：

对扩展开房，对修改关闭。为了使程序的扩展性好，易与维护和升级。想要达到这样的效果，我们需要使用接口和抽象类。

1. 里氏代换原则：

里氏代换原则是面向对象设计的基本原则之一。里氏代换原则中说，任何基类可以出现的地方。子类一定可以出现。LSP是继承复用的基石，只有当派生类可以替换掉基类，且软件单位的功能不受到影响时，基类才能真正被复用，而派生类也能够在基类的基础上增加新的行为。里氏代换原则对开闭原则的补充。实现开闭原则的关键步骤就是抽象化，而基类与子类的继承关系就是抽象化的具体实现，所以里氏代换原则是对实现抽象化的具体步骤的规范。

1. 依赖倒转原则：

这个原则是开闭原则的基础，具体内容：针对接口编程，依赖于抽象而不依赖于具体。

1. 接口隔离原则：

这个原则的意思是：使用多个隔离的接口，比使用单个接口要好。它还有另外一个意思是：降低类之间的耦合度。由此可见，其实设计模式就是从大型软件架构出发、便于升级和维护的软件设计思想，它强调降低依赖，降低耦合。

1. 迪米特法则，又称最少知道原则

最少知道原则是指：一个实体应当尽量少地与其他实体之间发生相互作用，使得系统功能模块的相对独立。

1. 合成复用原则

合成复用原则是指：尽量使用合成、聚合的方式，而不是使用继承。

1. 工厂模式

工厂模式是JAVA中最常用的设计模式之一。这种类型的设计模式属于创建型模式，它提供了一种创建对象的最佳方式。在工厂模式中，我们在创建对象时不会对客户端暴漏创建逻辑，并且是通过使用一个共同的接口来指向新创建的对象。

意义：定义一个创建对象的接口，让其子类自己决定示例化哪一个工厂类，工厂模式使其创建过程延迟到子类子类进行。

主要解决接口选择的问题。

何时使用：我们明确地计划不同条件下创建不同实例时。

如何解决：让其子类实现工厂接口，返回的也是一个抽象的产品。

关键代码：创建过程在其子类执行。

注：作为一种创建类模式，在任何需要生成复杂对象的地方，都可以使用工厂方法模式。有一点需要注意就是复杂对象适合使用工厂模式，而简单对象，特别是只需要通过new就可以完成创建的对象，无需使用工厂模式。如果使用工厂模式。就需要引入一个工厂类，会增加系统的复杂度。

1. 抽象工厂模式：

围绕一个超级工厂创建其他工厂。该超级工厂又称为其他工厂的工厂。这种类型的设计模式属于创建型模式，它提供了一种创建对象的最佳方式。

意图：提供一个创建一系列相关或相互依赖对象的接口，而无需指定它们具体的类。

主要解决：主要解决接口选择的问题。

1. 单例模式

单例模式是Java中最简单的设计模式之一。这种类型的设计模式属于创建型模式，它提供了一种创建对象的最佳方式。这种模式涉及到一个单一的类，该类负责创建自己的对象，同事确保只有单个对象被创建。这个类提供了一种访问其唯一的对象的方式，可以直接访问。不需要实例化该类的对象。

注：

（1）单例类只能有一个实例。

（2）单例类必须自己创建自己的唯一实例。

（3）单例类必须给所遇其他对象提供这一实例

意图：保证一个类仅有一个实例，并提供一个访问它的全局访问点。

主要解决：一个全局使用的类频繁地创建与销毁。

如何解决：判断系统是否已经有这个单例，如果有则返回，如果没有则创建。

优点：（1）在内存里只有一个实例，减少了内存的开销，尤其是频繁的创建和销毁实例。

（2）避免对资源的多重占用（比如写文件操作）。

缺点：没有接口，不能继承，与单一职责原则冲突，一个类应该只关心内部逻辑，而不关心外面怎么样来实例化。

1. 建造者模式

建造者模式使用多个简单的对象一步一步构建成一个复杂的对象。这种类型的设计模式属于创建型模式，它提供了一种创建对象的最佳方式。

一个Builder类会一步一步构造最终的对象。该Builder类是独立于其他对象的。

意图：将一个浮躁的构建与其表示相分离，使得同样的构建过程可以创建不同的表示。

主要解决：主要解决在软件系统中，有时候面临着“一个复杂对象”的创建工作，其通常由各个部分的子对象用一定的算法构成；由于需求的变化，这个复杂对象的各个部分经常面临着剧烈的变化，但是将他们组合在一起的算法却相对稳定。

关键代码：建造者：创建和提供实例，导演：管理建造出来的实例的依赖关系。

使用场景：1、需要生成的对象具有复杂的内部结构。2、需要生成的对象内部属性本身相互依赖。

注意：与工厂模式的区别：建造者模式更加关注与零件装配的顺序。

1. 原型模式

原型模式是用于创建重复的对象，同时又能保证性能。这种类型的设计模式属于创建型模式，它提供了一种创建对象的最佳方式。

这种模式是实现了一个原型接口，该接口用于创建当前对象的克隆。当直接创建对象的代价比较大时，则采用这种模式。例如，一个对象需要在一个高代价的数据库操作之后被创建。我们可以缓存该对象，在下一个请求时返回它的克隆，在需要的时候更新数据库，以此来减少数据库的调用。

意图：用原型实例指定创建对象的种类，并且通过拷贝这些原型创建新的对象。

主要解决：在运行期建立和删除原型。

如何解决：利用已有的一个原型对象，快速地生成和原型对象一样的实例。

优点：1、性能提高。2、逃避构造函数的约束。

缺点：1、配备克隆方法需要对类的功能进行通盘考虑，这对于全新的类不是很难，但对于已有的类不一定很容易，特别当一个类引用不支持串行化的间接对象，或者引用含有循环结构的时候。

2、必须实现Cloneable接口。

注意：与通过对一个类进行实例化来构造新对象不同的是，原型模式是通过拷贝一个现有对象生成新对象的。浅拷贝实现Cloneable，重写，深拷贝拷贝是通过实现Serializable读取二进制流。

1. 适配器模式

作为两个不兼容的接口之间的桥梁。这种类型的设计模式属于结构性模式，它结合了两个独立接口的功能。

这种模式涉及到一个单一的类，该类负责加入独立的或不兼容的接口功能。

意图：将一个类的接口转换成客户希望的另外一个接口。适配器模式使得原本由于接口不兼容而不能一起工作的那些类可以一起工作。

主要解决：在软件系统中，常常要将一些“现存的对象”放到新的环境中，而新环境要求的接口是现对象不能满足的。

如何解决：继承或依赖。

优点：1、可以让任何两个没有关联的类一起运行。

2、提高了类的复用。

3、增加了类的透明度。

4、灵活性好。

缺点：过多地使用适配器，会让系统非常零乱，不易整体进行把握。

注意：适配器不是详细设计时候加的，而是解决正在服役的项目问题。

1. 桥接模式

桥接是用于把抽象化与实现化解耦，使得二者可以独立变化。这种类型的设计模式属于结构型模式，它通过抽象化和实现化之间的桥接结构，来实现二者的解耦。

这种模式涉及到一个作为桥接的接口，使得实体类的功能独立于接口实现类。这两种类型的类可被结构化改变而互不影响。

意图：将抽象部分与实现部分分离，使它们都可以独立的变化。

主要解决：在有多种可能会变化的情况下，用继承会造成类爆炸问题，扩展起来不灵活。

如何解决：把这种多角度分类分离分离出来，让它们独立变化，减少它们之间的耦合。

关键代码：抽象类依赖实现类。

优点：1、抽象和实现的分离。2、优秀的扩展能力。3、实现细节对客户透明。

缺点：桥接模式的引入会增加系统的理解与设计难度，由于聚合关联关系建立在抽象层，要求开发者针对抽象进行设计与编程。

# Git



1. 安装Git

在Git官网上下载安装程序，git->Git Bash，蹦出一个类似命令行窗口的东西，说明Git安装成功。

安装完成后，还需要最后一步设置，在命令行输入：

git config --global user.name “your Name”

git config --global user.email [email@example.com](mailto:email@example.com)

查看用户名和邮箱

git config user.name

git config user.email

1. 创建本地仓库

git init

1. 将文件添加到仓库中

git add 文件名

git add . 提交被修改的和新建的文件，但不包括被删除的文件

git add -u --update 更新所有改变的文件，即提交所有变化的文件

git add -A --all 提交已被修改和已被删除文件，但是不包括新的文件

git commit -m “xxx” 将添加的文件提交到仓库中

git status 查看运行结果

git diff 文件名 具体查看修改

git log 历史记录

git reset --hard commit\_id 回退版本

git reflog 查看命令历史

git checkout -- 文件名 撤销修改

git add将文件添加到暂存区，git commit 将暂存区的所有内容提交到当前分支

1. 远程仓库
2. 创建SSH Key。在用户主目录下，看看有没有.ssh目录，如果有，再看看这个目录下有没有id\_rsa和id\_rsa.pub这两个文件，如果已经有了，可直接跳到下一步。如果没有，打开Shell（Windows下打开Git Bash），创建SSH Key：

$ ssh-keygen -t rsa -C [youremail@example.com](mailto:youremail@example.com)

你需要把邮件地址换成你自己的邮件地址，然后一路回车，使用默认值即可，由于这个Key也不是用于军事目的，所以也无需设置密码。

如果一切顺利的话，可以在用户主目录里找到.ssh目录，里面有id\_rsa和id\_rsa.pub两个文件，这两个就是SSH Key的秘钥对，id\_rsa是私钥，不能泄露出去，id\_rsa.pub是公钥，可以放心地告诉任何人。

1. 登陆GitHub，打开“Account settings”，“SSH Keys”页面：

然后，点“Add SSH Key”，填上任意Title，在Key文本框里粘贴id\_rsa.pub文件的内容：

Add key

1. 登陆GitHub，然后，在右上角找到“Create a new repo”按钮，创建一个新的仓库：

然后在本地运行命令

$ git remote add origin git@github.com:michaelliao/learngit.git

$ git push -u origin master 推送到远程仓库

由于远程库是空的，我们第一次推送master分支时，加上了-u参数，Git不但会把本地的master分支内容推送的远程新的master分支，还会把本地的master分支和远程的master分支关联起来，在以后的推送或者拉取时就可以简化命令。

$ git push origin master 以后推送远程仓库

$ git clone [git@github.com:michaelliao/gitskills.git](mailto:git@github.com:michaelliao/gitskills.git) 拉取远程仓库

git remote -v 查看远程仓库详情

1. 分支管理

git branch 查看所有分支，当前分支前面会标一个\*号。

git branch dev 创建分支dev

git checkout dev 切换分支dev

git checkout -b dev 创建并切换分支dev

git merge dev 将dev分支合并到当前分支

git branch -d dev 删除dev分支

1. Bug分支

git stash 将当前工作区储存起来

git stash list 查看存储的工作区

git stash apply 恢复工作区

git stash drop 删除存储的工作区

git stash pop 恢复工作区并删除存储的工作区

git stash apply stash@{0} 恢复指定的工作区

1. Git一些命令

$ git remote

为了便于管理，Git要求每个远程主机都必须指定一个主机名。git remote命令就用于管理主机名。不带选项的时候，git remote命令列出所有远程主机。

$ git remote show <主机名>

查看该主机的详细信息

$ git remote add <主机名> <网址>

用于添加远程主机

$ git remote rm <主机名>

用于删除远程主机

$ git remote rename <原主机名> <新主机名>

用于重命名远程主机

$ git fetch <远程主机名>

一旦远程主机的版本库有了更新（Git术语叫做commit），需要将这些更新取回本地，这时就要用到git fetch命令。

$ git fetch <远程主机名>

将某个远程主机的更新，全部取回本地。git fetch命令通常用来查看其他人的进程，因为它取回的代码对你本地的开发代码没有影响。默认情况下，git fetch取回所有分支（branch）的更新。如果只想取回特定分支的更新，可以指定分支名。

$ git fetch <远程主机名> <分支名>

取回某主机主机的某分支。

$ git pull

git pull命令的作用是，取回远程主机某个分支的更新，再与本地的指定分支合并。它的完整格式稍稍有点复杂。

$ git pull <远程主机名> <远程分支名>:<本地分支名>

比如，取回origin主机的next分支，与本地的master分支合并，需要写成下面这样。

$ git pull origin next:master

如果远程分支是与当前分支合并，则冒号后面的部分可以省略。

$ git pull origin next

上面命令表示，取回origin/next分支，再与当前分支合并。实质上，这等同于先做git fetch，再做git merge。

在某些场合，Git会自动在本地分支与远程分支之间，建立一种追踪关系（tracking）。比如，在git clone的时候，所有本地分支默认与远程主机的同名分支，建立追踪关系，也就是说，本地的master分支自动"追踪"origin/master分支。

git branch --set-upstream master origin/next

上面命令指定master分支追踪origin/next分支。

如果当前分支与远程分支存在追踪关系，git pull就可以省略远程分支名。

$ git pull origin

上面命令表示，本地的当前分支自动与对应的origin主机"追踪分支"（remote - tracking branch）进行合并。如果当前分支只有一个追踪分支，连远程主机名都可以省略。

$ git pull --rebase <远程主机名> <远程分支名>:<本地分支名>

如果远程主机删除了某个分支，默认情况下，git pull 不会在拉取远程分支的时候，删除对应的本地分支。这是为了防止，由于其他人操作了远程主机，导致git pull不知不觉删除了本地分支。但是，你可以改变这个行为，加上参数 -p 就会在本地删除远程已经删除的分支。

$ git push

git push命令用于将本地分支的更新，推送到远程主机。它的格式与git pull命令相仿。

$ git push <远程主机名> <本地分支名>:<远程分支名>

注意，分支推送顺序的写法是<来源地>:<目的地>，所以git pull是<远程分支>:<本地分支>，而git push是<本地分支>:<远程分支>。如果省略远程分支名，则表示将本地分支推送与之存在"追踪关系"的远程分支（通常两者同名），如果该远程分支不存在，则会被新建。

$ git push origin master

上面命令表示，将本地的master分支推送到origin主机的master分支。如果后者不存在，则会被新建。如果省略本地分支名，则表示删除指定的远程分支，因为这等同于推送一个空的本地分支到远程分支。

$ git push origin

上面命令表示，将当前分支推送到origin主机的对应分支。如果当前分支只有一个追踪分支，那么主机名都可以省略。

$ git push --all origin

上面命令表示，将所有本地分支都推送到origin主机。

如果远程主机的版本比本地版本更新，推送时Git会报错，要求先在本地做git pull合并差异，然后再推送到远程主机。这时，如果你一定要推送，可以使用--force选项。

$ git push --force origin

上面命令使用--force选项，结果导致远程主机上更新的版本被覆盖。除非你很确定要这样做，否则应该尽量避免使用--force选项。

1. spring
2. Java反射 classforname
3. 设计模式

单例模式 简单工厂模式 工厂方法模式 抽象工厂模式 代理模式 适配器模式 原型模型 （深拷贝，浅拷贝）

1. 自定义RPC框架
2. JVM，几种内存模型，存的信息，作用
3. 垃圾收集器的算法，有几种算法，标记清除，复制算法，标记整理，分代收集，垃圾收集器有几种。Serial，ParaNew，Parall Scavenge、Serial old, CMS,G1

JVM的参数

1. GC的种类 MinorGC、MajorGC、FullGC，
2. 
3. 并发：哪几种线程池，什么是线程，四种new线程的方式，thread接口, Runnable接口 callable接口，线程池
4. 创建线程池的大概有4-5种方式，进程和线程的区别
5. Start 和run区别
6. 异常处理
7. 线程的状态
8. 算法，冒泡，快速，插入，希尔，堆，选择，归并，二分法查找
9. 数据结构，List，Map,Set

Ajax缓存

Java抛出的异常

存储过程

抽象函数和接口

Oracle分页